

证券代码：839353

证券简称：和鸿电气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和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和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基于对公司长期利益的考虑，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战略发展需求，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提高公司规范性和治理水平，经慎重考虑，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。

公司已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并将上述相关议案提交拟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召开公司的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2 月 10 日。

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保障信息披露公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和鸿电气，证券代码：839353）自 2019 年 12 月 11 日开市起暂停转让。公司暂定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31 日。

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所了解到的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和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10 日